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团支部量化考核细则（试行）

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、团的十八大精神和学校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积极适应共青团改革新形势，始终把握思想政治引领这一核心任务，激发基层团组织活力，引导和激励广大共青团员、团干部勤奋学习、扎实工作，为建设国内一流、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材料学科汇聚青春力量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1. 实施对象：

材料学院48个团支部。

1. 细则说明：

1、根据各团支部表现情况进行加分，并列出加分原因。

2、每学年考评后分数清零重新计算。

1. 下列情况酌情加分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类别 | 加分项 | 加分额度 | 备注 |
| 思想引领（30分）该项最低15分，如若加分不到15分，不得参评优秀团支部的评选；加满30分为止。 | 青年大学习 | 青年大学习每周年级排名情况进行加分：前三名5分；四到六名3分。 | 每周“材科石光”公布排名。 |
| 团支部组织团日活动；团日活动评选为院级当月优秀团日活动；团日活动评选为校级当月优秀团日活动。 | 组织团日活动3分/次；院级优秀团日活动10分/次；校级优秀团日活动15分/次。 | 每个团支部每学期至少举办2次团日活动； |
| 三会两制一课制度落实情况。 | 三会（支部委员会、支部大会、团小组会）：根据基层团支部手册进行打分。10到15分。两制（团员评议制度和注册制度）：根据团支部汇报情况进行打分。5到10分。一课（团课）：根据团支部开展情况进行打分。每个学期有一次团支部的主题团课。（邀请团干部或其他老师讲授） |  |
| 创新创业（20分） | 论文发表 | 核心期刊及以上，前三作者 | 第一作者5到10分；第二作者2到4分；第三作者1分； |
| 非核心期刊，前三作者 | 第一作者2分；第二作者1分；第三作者0.5分； |
| 专利申请 | 发明专利获得授权，前三发明人 | 第一发明人6分；第二发明人3分；第三发明人2分； |
| 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获得授权，前三发明人 | 第一发明人3分；第二发明人1.5分；第三发明人0.5分； |
| 科技比赛 | 获得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 | 三大赛负责人20分，前三名10分，参赛1到4分；其他级别赛事负责人10分，前三名5分，参赛1到4分； |
| 获得省部级一等奖及以上 | 三大赛省部级选拔赛负责人10分，前三名5分，参赛1到4分；其他级别赛事负责人6分，前三名4分，参赛1到3分； |
| 获得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 | 负责人5分，前三名3分，参赛1到2分； |
| 获得校级一等奖及以上 | 负责人3分，前三名2分，参赛0.5分到1分。 |
| 志愿服务与社会实践（15分） | 组队进行志愿服务与社会实践活动，并取得较好成果 | 2~10分/项 | 视志愿服务与社会实践参与度和成果加分。 |
| 文体活动（15分） | 参加体育活动取得名次（校级前6名，院级前3名） | 院级1分/人校级2分/人 | 校级以上根据比赛结果进行加分。 |
| 参加文艺比赛取得名次（校级前6名，院级前3名） | 院级1分/人校级2分/人 |
| 新闻宣传（20分） | 团支部活动的新闻报道；团支部个人撰写稿件。 | 院新闻网1分/篇；荟萃青年、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处）等校级媒体2分/篇；校新闻网3分/篇；校报5分/篇；校外媒体根据影响力情况加分。 | 除团支部的整体能加分外，团支部的同学有在对应媒体上发稿的，可以折半对应的加分加入总分中，如某同学在校报上发表散文，可以为团支部加2.5分。 |
| 其他 | 其他适合加分的情况 | 1到10分 | 视情况给予加分。 |

注：所有类别加分都是加到满分为止。

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。

共青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19年3月14日